

教導學習困難學生閱讀的重要原則

Janet S. Gaffney (主講)

王 瓊 珠 (翻譯)

摘要

本文係去年本特教中心舉辦之特殊教育國際研討會的演講內容整理，旨在介紹和應用八個教導學習困難學生閱讀的重要原則，包括：調整教材難度，示範學習過程，誘發孩子使用不同的閱讀策略等，期能以不同的觀點，促使特教老師重新思考目前閱讀教學的困境。

中文關鍵詞：學習困難、閱讀教學

英文關鍵詞：reading difficulties, reading instruction

壹、前言

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初台北市立師院與國立台中師院特殊教育中心合辦「特殊教育國際研討會」，會中邀請到美國伊利諾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Janet S. Gaffney 博士主講特殊需求學生閱讀教學的議題，本文是部分演講內容摘要，演講者根據過去多年豐富的教學經驗（K-12）以及訓練閱讀復甦方案（Reading Recovery）教師的心得，將教導學習困難學生閱讀的重要原則歸納成八項，以下就各原則分別介紹，同時也將與會學員的問題和演講者的回應穿插於各原則之間。

貳、重要原則

原則一：假如孩子不能進步，表示給他的學習內容太難

過去我們常把教不會的問題歸到學生身上，認為教學成效不佳源自於孩子自身的缺陷

使然，而這個原則則是提醒教學者注意作業的難度，體認孩子之所以不能進步是因為老師給的學習內容太難。

我個人以為給學習困難孩子的作業若能達成百分之九十五的成功率是比較理想的，這樣高的成功率對一般孩子而言或許沒有必要，但對於長期經歷學習挫敗的孩子而言卻十分重要，因為許多孩子早已形成失敗者的自我概念，害怕上學，把「我是笨蛋」之類的喪氣話常掛嘴邊。在教學初始階段，老師便可以調整作業難度，讓孩子常有成功的經驗。畢竟，老師的角色應該是孩子的協助者而不是測驗者。

有幾個方式可以調整作業難度，一是示範，例如：孩子不會寫某個字，你寫給他看，然後再叫孩子跟著仿做。二是分攤工作，例如：孩子只會唸部分的句子，你就幫他唸他還不會的句子，把他會的留給他表現。三是提示（口頭或肢體），例如：提示孩子閱讀時可以先看大標題，再讀次標題，以了解全篇文章的組織架構。很多時候老師常把一些事情視為理

所當然，但這些對學習困難學生而言並非如此，所以，老師要「明示」做法，示範是極有效的教學方法，例如：學生經常唸得很慢，很多片語被拆得零零落落，老師就可以示範如何將這些片語一氣呵成的連起來唸。

原則二：示範對剛學習新事物的孩子很重要

請記住一個道理--「老師的話不是訊息就是噪音」。教學時，光用口頭提示是不夠，老師要善用示範，特別是在孩子剛剛學習一樣新事物的初始階段，例如：你告訴孩子寫「to」要先寫「t」再寫「o」他聽了指示之後，可能寫成「ot」他的書寫不是由左而右，而是由右而左，因此，有時候老師自認為有用的口頭提示，孩子越聽越迷糊，這時給孩子的就不是「訊息」而是「噪音」干擾了！以剛才的「ot」為例，當孩子對老師的話產生困惑時，最簡單、清楚的作法是跟孩子說：「你看我寫一次」，再請他照著做，並且用手指出書寫的起始位置。

當老師很重要的一件事是觀察孩子的能力，知道他哪裡有困難，哪裡是他的強項，教學習困難的孩子更需如此，因為他們懂得比一般孩子較少，老師要成為更厲害的挖礦者，才能探到孩子能力之所在。

原則三：成功經驗是孩子最好的增強

很多老師對於何時使用增強並不清楚，甚至造成浮濫使用，更糟的是有些孩子變得過度倚賴增強，沒有獎勵就不肯做。另外，不當的增強會讓孩子沈溺在資源班老師的讚美聲中，反而無助於回到普通班後的生活適應。

老師要在哪些時機點增強呢？我認為有幾個時機不錯，一是孩子從原本不願參與學習到漸漸願意嘗試的時候，二是當孩子學習新的事物時（不是複習已知的舊事物），三是當孩子的表現接近正確時（只對一部份）。例如：以前當孩子念到不會的字就停下來不念，某一次竟然願意試一試，這時即便他只唸對部分，老師依然可以鼓勵他，讓他知道這樣的嘗試是很棒的舉動。

很多老師會使用物質性的增強，像給孩子零食或集點換東西，我認為成功就是對孩子最佳的增強。好比你煮了一道菜，如果別人品嚐之後還想再吃，就是對煮菜者最好的鼓勵。同樣地，當孩子唸得比較流暢時，我會跟他說：「你是不是覺得這樣子比較像在唸一個故事？」換言之，增強必須和學習表現相連結，否則孩子即便得到東西還是不清楚原因，自然也就無法維持好的行為。

有時老師會遇到學生拒絕增強的狀況，當老師說：「你在……方面進步很多，很棒喔！」，孩子並不以為然，他不覺得自己夠好。這類孩子的失敗經驗通常不少，以致於對自己沒有信心，或是缺少後設認知能力，不知道自己會什麼不會什麼，這時若只靠老師單向的讚許是不夠的。老師可以讓孩子學習「自評」，當他完成某項學習任務後就給他1到10點的自評表，由他自己給自己打分數，老師也給他打一個分數，師生兩人再互相對分數，老師向學生說明為什麼給他這樣的分數，經由多次討論後，或許慢慢地兩方的評分會拉近。另外，在閱讀教學時，我會替每個孩子建立個人字彙庫，把他會唸的字和會寫的字分別寫在卡片上，當他出現不確定的情況時，我就根據個人字彙庫的資料來做提示，如果是會唸的字，我會說：「你是不是會寫X字，你知道的啊！要不要寫X字？」如果是不會的字，我就直接示範給孩子看，減少他瞎猜的機會，引導孩子對自己能力—知道什麼，不知道什麼，越來越清楚。

原則四：誘發學生交互運用各種閱讀線索，才能提昇其閱讀能力

我認為孩子在入學前就會使用一些策略了，此處所指的策略是「孩子處理訊息的方式」，例如：孩子在小的時候就有自我監控的策略（self-monitoring），所以，卡通片看得懂不懂會有反應，看不懂可能會哈哈大笑，不懂時則一臉茫然。另外一項策略是「交叉檢驗」（cross-checking），即是運用各種線索找出答

案的能力。在閱讀中可以運用的線索主要有四大類，一是意義的線索，二是口語的線索，三是插圖的線索，四是語音和字形的線索。意義的線索是指孩子的猜測和文本的意思接近；口語的線索是指孩子的猜測雖然與文本不一致，但是符合一般口語的用法；插圖的線索是指孩子倚靠圖片訊息猜測文字；至於語音和字形線索是指孩子根據相近的字形或字音猜測文字。假如孩子在閱讀時會運用四種線索當中的兩種或兩種以上的線索就表示他有交叉檢驗的能力。

雖然孩子已有部分粗略的策略，但是這些策略尚未類化到閱讀情境，因此，老師便要為他們搭起一座橋樑，讓孩子將原有的策略轉化到閱讀情境中。老師要仔細觀察孩子的閱讀情形，從失誤中發現他們使用策略的類型，鼓勵孩子嘗試較被他們忽略的方法，擴展孩子使用各種策略的能力，他的進步才可能加速成長，否則就必須事事依賴老師幫忙。一個成功的教學是不能由老師全權代理的，必須讓孩子學會如何學習才可能提升其能力。

原則五：孩子的學習常受限於教學方式

由於學習障礙孩子的記憶力差，因此，在閱讀教學時，老師經常要求學生做許多個別技巧的練習，例如：單獨學習生字，期待孩子在熟練每個生字之後可以進入文章閱讀。有時老師會發現學生固然學會個別的生字，不過一旦把字放到文章裡孩子似乎又不認得了，為什麼？因為學習障礙孩子的類化能力通常不好，如果你只單獨教某項技能，他通常就只會單獨用這項技能。對一些學習困難孩子而言，單獨讀一個字和文章中讀出這個字之間的轉換並不是理所當然的，單獨識字時可能只需要用到部分字形線索，但是在上下文中識字有其他線索（如：插圖，口語和意義）加入，所以老師最好讓閱讀材料與真實閱讀情境越相近越好，並在閱讀前、中、後給予適時協助，不需要等唸完之後才提供。

老師可能會擔心使用與閱讀情境相近的故事做教學時，學生能力恐不及負荷，無法讀故事，然而，此刻就是老師提供協助的時機，例如：為增加孩子對故事全文的理解，老師可以先在閱讀故事前做引導，對內容作簡介，好比跟人做電影介紹一般，說出電影的梗概，又不會破壞別人看影片的興致。或是閱讀前先瀏覽圖片預測故事內容等等。在閱讀之後可以請學生重述故事或做摘要，透過重述與摘要的活動老師比較確定孩子究竟理解多少，是否有誤解需要澄清。

原則六：只挑最需要的、最重要的部分教學

對許多老師來說，這項原則似乎和原有的作法相抵觸，一般老師總覺得學習障礙孩子不會的地方很多，所以，教學內容多半鉅細靡遺，但是鉅細靡遺的結果將花費許多時間，以有限的教學時間是無法達成的，因此，「選擇」就成了不得不為的辦法。

我建議老師要找出最需要、最重要的部分教學即可，這些內容或技巧的教學對學生的學習具衍生性（productive），可以產生舉一反三、觸類旁通的效果，讓孩子的學習效率提升。如何選最需要、最重要的部分呢？有三個參考指標，一是孩子已經「部分」熟悉的東西，奠基在學生已知的基礎之上會讓學習成效提高。二是有效的學習策略，如：教孩子看到生字不只靠拼音，還有其他方法可用。三是將來常常會用的東西，如：高頻字。

原則七：周詳的教學設計很重要

教學並不是從老師站上講台的那一刻開始，事實上從教學前的準備就開始。老師在教學前必須思考如何挑選適合於孩子程度的閱讀材料，適合程度的教材是成功教學的一半。另外，也要先預估教材可能的難點，在教學中如何引導，遇到學生產生疑惑時，老師要如何示範或是提供協助線索？如：分擔部分較難的學習任務，讓孩子知道該怎麼做，下一步怎麼

做最好。甚至，在孩子嘗試成功時老師如何給予肯定與嘉許都是需要斟酌的。

原則八：瞭解一般閱讀發展，做為教學指引

許多特教老師由於教學對象屬於能力較弱的孩子，所關注的也多半是孩子的缺陷，以致於忘記應該把教學目標擺在哪裡。以閱讀為例，老師要瞭解好的讀者會有的行為表現，才知道自己要以什麼做為教學努力的目標，如同你想成為某項運動專才時也需要觀摩該領域優秀的運動員，你才能學到一些好技巧。當老師心中有清楚的目標後，他比較能夠掌握孩子的現況並做判斷，究竟孩子的進步是多還是少？距離一般孩子的閱讀水準還有多遠？換言之，對優秀讀者的瞭解就像擁有一張地圖一般，指引老師的教學方向，而不會迷失在學生浮浮沈沈的分數之中。

參、結語

學會閱讀和書寫就好比爬山，山頂是所有爬山者的共同目標，無論對一般孩子或是學習困難的孩子都是如此，不同的是，對一般孩子爬這座山的困難度比較小，對學習困難的孩子卻不盡然，老師的功課便是幫助孩子找到一條他可以往上爬的路，而且這條路也不是唯一的，需視學生的個別狀況而定。

（本文作者 Janet S. Gaffney 是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王瓊珠為台北市立師院特殊教育學系）

註：演講內容已獲演講者授權，可發行中文字稿。